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0-036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亚泰集团总部七楼多功能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55,114,6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4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总裁宋尚龙先生主持了现场会议,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5 人,出席 10 人,董事翟怀宇先生、韩冬阳先生、王广基先生、黄百渠先生、安亚人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9 人,出席 6 人,监事李廷亮先生、陈亚春先生、陈国栋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155,288	99.81	1,959,350	0.19	50	0.00

2、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155,288	99.81	1,959,350	0.19	50	0.00

3、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155,288	99.81	1,959,350	0.19	50	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155,288	99.81	1,959,350	0.19	50	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155,288	99.81	1,959,350	0.19	50	0.00

6、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155,288	99.81	1,959,350	0.19	50	0.00

7、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155,288	99.81	1,959,350	0.19	5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587,938	99.86	1,526,700	0.14	5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174,992	99.83	1,737,450	0.17	50	0.00

10、议案名称:《公司章程》修改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377,188	99.84	1,737,450	0.16	50	0.00

11、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763,621	99.68	3,351,017	0.32	5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155,288	99.81	1,959,350	0.19	50	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974,371	99.70	3,140,267	0.30	50	0.00

14、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763,621	99.68	3,351,017	0.32	50	0.00

15、议案名称:关于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在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信托贷款延期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541,721	99.66	3,572,917	0.34	50	0.00

16、议案名称: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974,371	99.70	3,140,267	0.30	50	0.00

17、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974,371	99.70	3,140,267	0.30	50	0.00

18、议案名称:关于为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587,938	99.86	1,526,700	0.14	50	0.00

19、议案名称:关于为海南亚泰温泉酒店有限公司、五指山亚泰雨林酒店有限公司分别在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541,721	99.66	3,572,917	0.34	50	0.00

20、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循环额度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1,763,621	99.68	3,351,017	0.32	50	0.00

21、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为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吉林省东北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循环额度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587,938	99.86	1,526,700	0.14	50	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2.01	宋尚龙先生	1,052,332,689	99.74	是
22.02	孙晓峰先生	1,059,332,689	100.40	是
22.03	刘树森先生	1,052,332,699	99.74	是
22.04	王化民先生	1,052,332,699	99.74	是
22.05	张凤瑛女士	1,052,332,699	99.74	是
22.06	翟怀宇先生	1,052,332,699	99.74	是
22.07	韩冬阳先生	1,052,332,699	99.74	是
22.08	刘晓峰先生	1,052,693,699	99.77	是
22.09	田奎武先生	1,052,332,699	99.74	是
22.10	李 玉先生	1,052,858,168	99.79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3.01	王立军先生	1,052,332,700	99.74	是
23.02	郈 正先生	1,052,332,700	99.74	是
23.03	隋殿军先生	1,052,542,700	99.76	是
23.04	杜 婕女士	1,052,363,905	99.74	是
23.05	毛志宏先生	1,052,765,350	99.78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4.01	陈继忠先生	1,052,332,700	99.74	是
24.02	陈亚春先生	1,052,332,706	99.74	是
24.03	冯伟杰先生	1,052,332,700	99.74	是
24.04	张秀影女士	1,052,363,900	99.74	是
24.05	杨 林先生	1,052,332,700	99.74	是
24.06	刘晓慧女士	1,052,845,350	99.78	是

以上监事和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工会主席暨员工代表团团长联席会议选举产生的员工监事仇健先生、陈波先生、赵凤利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员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公司对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王广基先生、黄百渠先生、马新彦女士、安亚人先生、周佰成先生、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姜余民先生、李廷亮先生、陈国栋先生任期内对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295,088,616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752,322,661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5,744,011	74.5645	1,959,350	25.4348	50	0.0007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635,567	55.17	1,329,050	44.83	50	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108,444	86.70	630,300	13.30	0	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4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54,758,828	99.74	1,959,350	0.26	50	0.00
5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54,758,828	99.74	1,959,350	0.26	50	0.00
6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54,758,828	99.74	1,959,350	0.26	50	0.00
7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54,758,828	99.74	1,959,350	0.26	50	0.00
8	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55,191,478	99.80	1,526,700	0.20	50	0.00
9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54,980,728	99.77	1,737,450	0.23	50	0.00
10	《公司章程》修改草案	754,980,728	99.77	1,737,450	0.23	50	0.00
11	关于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分别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753,367,161	99.56	3,351,017	0.44	50	0.00
12	关于继续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54,758,828	99.74	1,959,350	0.26	50	0.00
13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53,577,911	99.59	3,140,267	0.41	50	0.00
14	关于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	753,367,161	99.56	3,351,017	0.44	50	0.00
15	关于为兰海泉洲水城(天津)发展有限公司在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信托贷款延期提供担保的议案	753,145,261	99.53	3,572,917	0.47	50	0.00
16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753,577,911	99.59	3,140,267	0.41	50	0.00
17	关于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53,577,911	99.59	3,140,267	0.41	50	0.00
18	关于为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55,191,478	99.80	1,526,700	0.20	50	0.00
19	关于为海南亚泰温泉酒店有限公司、五指山亚泰雨林酒店有限公司分别在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53,145,261	99.53	3,572,917	0.47	50	0.00
20	关于继续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循环额度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53,367,161	99.56	3,351,017	0.44	50	0.00
21	关于继续为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吉林省东北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分别在吉林公主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循环额度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755,191,478	99.80	1,526,700	0.20	50	0.00
22.01	宋尚龙先生	753,936,229	99.63				
22.02	孙晓峰先生	760,936,229	100.56				
22.03	刘树森先生	753,936,239	99.63				
22.04	王化民先生	753,936,239	99.63				
22.05	张凤瑛女士	753,936,239	99.63				
22.06	翟怀宇先生	753,936,239	99.63				
22.07	韩冬阳先生	753,936,239	99.63				
22.08	刘晓峰先生	754,297,239	99.68				
22.09	田奎武先生	753,936,239	99.63				
22.10	李 玉先生	754,461,708	99.70				
23.01	王立军先生	753,936,240	99.63				
23.02	郈 正先生	753,936,240	99.63				
23.03	隋殿军先生	754,146,240	99.66				
23.04	杜 婕女士	753,967,445	99.64				
23.05	毛志宏先生	754,368,890	99.69				
24.01	陈继忠先生	753,936,240	99.63				
24.02	陈亚春先生	753,936,246	99.63				
24.03	冯伟杰先生	753,936,240	99.63				
24.04	张秀影女士	753,967,440	99.64				
24.05	杨 林先生	753,936,240	99.63				
24.06	刘晓慧女士	754,448,890	99.70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已获得有效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吉林秉责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晓蕙、郭淑芬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亚泰集团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相关议案的审议及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吉林秉责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附:简历

仇健,男,1968 年 7 月出生,机械制造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吉林省第十二批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长春市劳动模范,长春市二道区政协委员。曾任吉林工业大学机械学院讲师、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网络部主任、吉林亚泰高科技公司总经理、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万联药业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医药产业部副总经理、吉林亚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亚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亚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总经理、亚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亚泰商业集团董事长、总裁。

陈波,男,1970 年 8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计控室副主任,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经理副总经理,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阿城)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亚泰建材集团副总裁。

赵凤利,男,1969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通化白山水泥总厂技术部部长、质量处处长,通化特种水泥有限公司生产指挥部部长,吉林省通化特种水泥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 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亚泰建材集团副总裁。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0-037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二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举行,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宋尚龙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董事 13 名,董事翟怀宇先生、韩冬阳先生分别委托董事王化民先生、田奎武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

选举宋尚龙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刘树森先生、孙晓峰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董事长宋尚龙先生的主持下,会议继续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二、聘任了公司总裁:

经董事长宋尚龙先生提名,聘任刘树森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聘任了公司副总裁、总经济师、总会计师、总工程师:

经总裁刘树森先生提名,聘任王化民先生、翟怀宇先生、刘晓峰先生、韩冬阳先生、李斌先生、王劲松先生、田奎武先生、彭雪松先生、于来富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部分人员简历附后);

聘任王化民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兼);

聘任高越强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简历附后);

聘任王劲松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聘任了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

经董事长宋尚龙先生提名,聘任秦音女士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聘任张绍冬女士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选举产生了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名单如下: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宋尚龙

委 员:刘树森、王化民、王立军、郈 正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毛志宏

委 员:张凤瑛、田奎武、隋殿军、杜 婕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立军

委 员:李 玉、孙晓峰、郈 正、杜 婕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郈 正

委 员:王化民、张凤瑛、隋殿军、毛志宏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简历

王化民,男,1962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员,吉林省第十三批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长春市劳动模范。曾任吉林工业大学财务会计系主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研究院院长、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总经济师,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翟怀宇,男,1964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吉林省第十二批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长春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曾任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建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裁助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亚泰建材集团总裁。

刘晓峰,男,1965 年 7 月出生,中国农工民主党成员,药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吉林省第十三批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吉林省拔尖创新人才,吉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吉林省政协委员,吉林省科学技术协会常委,长春市工商联合会副主席,长春医药行业协会会长,长春市第六批有突出贡献专家。曾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亚泰医药集团董事长、总裁。

韩冬阳,男,197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正高级工程师,吉林省第十二批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吉林省拔尖创新人才,长春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长春市二道区人大代表。曾任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工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裁助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亚泰地产集团董事长、总裁。

李斌,男,1975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正高级工程师。中国工会十七大代表,吉林省第十二批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吉林省拔尖创新人才,吉林省劳动模范,吉林省青联委员,长春市劳动模范,长春市二道区政协常委。曾任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亚泰恒大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信息管理部总经理、团委书记、党委办公室主任、工会副主席、总裁助理、监事,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

王劲松,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高级经济师,丹麦哥本哈根大学访问学者,长春市第七批有突出贡献专家。曾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经理、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发展规划部总经理、科技研发部总经理、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裁助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田奎武,男,1965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吉林省第十四批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长春市劳动模范。曾任长春税务学院金融学讲师、吉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投资银行部经理、北京首证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彭雪松,男,1974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吉林会计师事务所、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总经理、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于来富,男,1975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吉林粮食高等专科学校教师、吉林诚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法律部副主任、主任、总裁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高越强,男,1971 年 5 月出生,无党派人士,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副主任、审计部副主任、主任,财务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秦音,1976 年 6 月出生,无党派人士,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长春市政协第十一届委员。曾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业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监事,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绍冬,1986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0-038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第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二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 9 名,实际出席监事 8 名,监事陈亚春先生委托监事赵凤利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半数以上监事推举,由监事陈继忠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副主席。

选举陈继忠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主席,选举仇健先生为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副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614 900907 证券简称:*ST 鹏起 *ST 鹏起 B 公告编号:临 2020-050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 鹏起")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 条第(四)项的规定,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可能被暂停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

如果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将在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下一个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18 年度业绩亏损及 2019 年度业绩亏损带来的风险

截止 2018 年度末,公司总资产为 50.0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0.8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13 亿元,同比下降 1084.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4.87 亿元,同比下降 1061.20%。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公司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经财务部门结合 2019 年经营情况初步测算,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48.1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55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7,206.6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1,178.78 万元。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公司 2018 年度公司业绩亏损及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亏损将会给公司带来持续影响。若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未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可能因连续两年亏损,会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事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1、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由于受疫情影响,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集团")未能收回相关款项,也未向上市公司支付代偿占用资金款项,按照《协议》约定,万方集团承诺将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以现金方式代公司实际控制人偿还资金占用事项未能如期履行,张朋起也未按承诺履行偿还占用资金。后续实际控制人张朋起能否偿还资金占用尚存在不确定性。

2、截至目前,万方集团代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偿还资金占用事项无实质性进展,实际控制人张朋起与万方集团正在协商《补充协议》事宜,双方能否达成一致存在不确定性。

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对张朋起及万方集团采取了责令整改措施。

(三)涉及大量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带来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违规担保金额累计 15.75 亿元,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合计金额 74,678.96 万元。公司 2019 年 10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对张朋起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整改报告》,公司实际控制人针对违规占用资金制定了还款计划。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万方集团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提出了解决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措施。

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问题如果能按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期解决,对公司经营将带来积极影响;但前述问题如不能及时有效解决,对公司经营和损益将持续产生负面影响。

(四)公司股票存在触发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为 0.91 元,公司 B 股股票收盘价为 0.062 美元,公司 A 股和 B 股股票收盘价已连续 10 个交易日同时低于公司股票面值(人民币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1 条之(五)至(七)款的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既发行 A 股股票又发行 B 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其 A、B 股股票同时连续 2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6 条的规定,公司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 A、B 股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收盘价低于股票面值的情形消除或者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公司股票存在触发前述规定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ST 鹏起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调查字 2020-1-012 号)和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朋起先生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调查字 2020-1-013 号),目前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均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处于立案调查阶段。

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614 900907 证券简称:*ST 鹏起 *ST 鹏起 B 公告编号:临 2020-051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B 股股票(证券代码:600614、900907)已连续 10 个交易日(2020 年 5 月 11 日-5 月 22 日)收盘价格同时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人民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现就风险提示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1 条之(五)至(七)款的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既发行 A 股股票又发行 B 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其 A、B 股股票的收盘价同时连续 2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8 条规定,出现上述情形的,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情形出现的下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停牌起始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6 条的规定,公司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 A、B 股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收盘价低于股票面值的情形消除或者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

对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正常,公司正在努力稳定并改善公司经营的基本面,为后续经营提供有利保障。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披露了退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向招商银行购买了"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CSU10124",产品期限 31 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2020 年 5 月 21 日,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并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254,794.52 元,符合预计收益。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15,000.00	136.50	—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25.48	—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	—	10,000.00
4	银行定期存款	26,000.00	—	—	26,000.00
合计		61,000.00	25,000.00	161.98	36,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6,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2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50	
目前已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				36,000.00	
尚未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理财额度				24,000.00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				60,000.00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3 日